

國立屏東大學新冠肺炎(COVID-19)因應措施研議工作小組第六次會議紀錄

- 時間：109 年 3 月 26 日 (星期四)下午 2 時 0 分
- 地點：屏商校區圖資大樓 12 樓 1207
- 主席：古源光校長

壹、主席致詞：

- 一、本次行政會議擴大與防疫工作小組會議併同辦理，旨於行政與教學單位主管能即時掌握本校防疫最新訊息與各項規劃，俾各相關資訊傳遞與防疫作業之單位配合；防疫期間一切以謹慎為上，每一個人應以防疫為優先。
 - 二、開學至今，三校區體溫檢測站每天輪班進行體溫測量，尤其最近氣候日趨炎熱，每天從上午到夜間的體溫檢測，行政同仁始終配合並完成每日的體溫量測系統回報，在此謹向每一位同仁致意。同時，行銷與流通管理學系產學專班四年乙班的同學集資購買了飲料，送給體溫檢測站的同仁消暑飲用，實在非常難得且貼心，在這裡要謝謝產學專班的每一位師長以及同學。
 - 三、屏東的疫情態勢急轉直下，目前已有 5 例確診，請與會的各位主管師長與同學代表要共同宣導，盡量避免群聚；有關避免集會群聚感染，指揮中心公布有「公眾集會因應指引」，校內各單位或學生活動辦理請先參考注意。
 - 四、本(109)年 6 月 7 日原預定辦理本校畢業典禮，工作時程上也即將展開第一次籌備會議。畢業典禮一生只有一次，學生與家長自然皆非常重視，面對目前嚴峻的疫情，學校不會輕言取消辦理，已請學生事務處研議並提出因應對策。
 - 五、最後，再次提醒大家，隨著疫情加劇，國外學校陸續有停課與停止辦理畢業典禮的消息傳出。目前我們所採用人盯人式縝密的防疫措施絕非小題大作，而是避免造成防疫的破口；迄今學校的安全與穩定，也值得我們共同努力下去。
- 文化創意產業學系於系上設立體溫檢測與消毒，是很謹慎的作法；非常時期，防疫不嫌多，讓我們每一個屏大人一起努力！

貳、進度報告

一、單位報告

項次	單位	防疫因應完成事項	說明	備註
1	防疫小組	網頁專區各項措施即時訊息發布 http://novelcoronavirus.nptu.edu.tw/bin/home.php?Lang=zh-tw	目前陸續已發布各項措施： ➤ 各類人士來臺限制一覽表 ➤ 3月8日至18日自美國、東亞入境有症狀者將居家檢疫並安排採檢 ➤ 3/19零時起，所有入境者需居家檢疫14天	
2	人事室	有關體溫量測排班，為配合勞基法勞工每工作4小時，須休息30分鐘之規定，適用勞基法同仁請於辦公時間配合規定自行休息。中午時段均由編制內職員輪值，因編制內職員較助理之人數少，輪值頻繁，天氣日漸炎熱，為減輕同仁的負擔，奉准自第五週起(109.3.30~)調整各時段值勤之時間如下： (1) (一)上午班：7：30-11：00(3.5小時，延長半小時)。 (2) (二)中午班：11：00-14：00(3小時，縮短半小時)。 (3) (三)下午班：14：00-18：00(4小時，維持原時間)。		

3	教務處	為因應疫情擴大流行時，能即時發送停課通知或相關因應措施，課務組請全體教師於每門課程建立授課課程的 line 或 messenger 群組，且須書寫於第四週紙本點名條空白處並回傳課務組，同時請師長將個人 LINE ID 告知所屬系所/中心辦公室，以利本校建立「疫情嚴峻停課通知群組」。上述訊息於 109 年 3 月 20 日以電子郵件公告系統予全校專任教師知悉外，尚亦請各開課單位轉知兼任教師周知。		
4	學生事務處	(1) 軍訓暨校安中心 A. 彙整人事室、國際處、總務處及衛保組提供之「居家隔離、檢疫、自主健康管理、14 日內有出國旅遊史、發燒人數調查表」，並於每日 12:00 前填報教育部。 B. 依 109.3.19 防疫小組第五次會議決議，為兼顧防疫時效及安心就學，校安中心知悉學生須實施居家檢疫或自主管理者，除依規定實施校安通報外，均同步通知教務處啟動安心就學方案。		
		(2) 生活輔導組 A. 宿舍業務: a. 檢疫宿舍從 2 月至今共計 8 人次入住檢疫宿舍，檢查後皆		

		為陰性，目前檢疫宿舍無人入住，已完成消毒及清潔，備有 9 組床墊組隨時可使用。 b. 原光華樓研究所住宿生為配合防疫需要臨時返校換寢補助交通費，截至 3 月 24 日共有 16 人提出申請，申請總金額為 13577 元。 c. 原光華樓研究所住宿生住宿費差額退費作業預計於 4 月初完成退費，實際退費人數為 56 人，退費金額為 90160 元；申辦住宿費就學貸款之 21 名學生將待台灣銀行撥款後另行辦理溢貸作業，修正學生之住宿費並將溢貸金額繳還台銀。 B. 班週會/出缺勤/獎懲業務： a. 截至 3 月 24 日止居家檢疫公假人數為 3 人，自主管理公假人數為 9 人。 b. 自 3 月 2 日至 3 月 24 日止回報班導師協助關心學生狀況人次共計 277 人。 c. 就學貸款: 108 學年第 2 學期，協助 2 名學生有就學貸款需求但因肺炎疫情影響之學生，未能如期申請就學貸款，開立同意書並通知承貸銀行，以協助學生順利完成對保及註冊程序。	
--	--	--	--

5	總務處	(1) 宣導：填報教職員自主健康管理聲明書暨自主健康管理體溫及活動史紀錄表。統計資料如附件。		如附件 1 · p3
		(2) 環安組公告：3 月 24 日前填寫「教職員健康關懷問卷」宣導。統計資料如附表。	https://forms.gle/FpakSAKpo9FHqAxa7	
		(3) 營繕組-有關圍籬部分	另進行修補三校區部分遭破壞之圍籬。	
		(4) 事務組- A- 機踏車停車場 B- 門禁管制	1. 自 3 月 20 日起屏師校區增設會蘭樓前方空地為臨時機車停車場。 http://www.gen.nptu.edu.tw/ezfiles/59/1059/attach/32/pta_96149_6576357_81405.pdf 2. 洽公或參加活動之校外人士，進入校園請持相關證明文件。如：參加研習或會議之通知單等。 3. 量測體溫之各站同仁，遇有校外人士欲進入校園，請協助詢問進入校園目的，並請其出示相關文件，以防民眾假借施工名義進入校園閒晃或打球。	
6	國際事務處	國際事務處報告資料		如附件 2 · p4

7	秘書室	一、教育部 109 年 3 月 24 日臺教高通字第 1090038359 號函，已加強宣導並請體育室、體育學系配合辦理。 1. 說明二：109 年 3 月 5 日修訂公布之「『COVID-19』因應指引：公眾集會」載明，學校安排校內外課程及活動應事先針對「能否事先掌握參加者資訊」、「活動空間通風換氣情況」、「活動參加者之間的距離」、「活動期間參加者為固定位置或不固定位置」、「活動持續時間」及「活動期間可否落實手部衛生及配戴口罩」等 6 項指標進行風險評估，若評估活動性質具有較高風險，建議應延期或取消，或改以其他方式辦理。 2. 說明四：請大專校院全面暫緩游泳課程，並妥為因應進行整體課程安排規劃，或以其他體育課程替代，後續並視疫情發展及指揮中心相關指引規範，再行恢復游泳課程。 3. 說明五：游泳池部分請學校同步暫停對外開放。 二、教育部 109 年 3 月 24 日臺教高(五)字第 1090043614	109 年 3 月 18 日至 3 月 25 日防疫公文辦理情形	如附件 3 · p7
---	-----	---	---	-----------------------

		號函，針對學校護理人員及司機，每日均須執行公務，爰提供免排隊、免購買，一週提供 5 片的協助；如因公務需求致口罩不足者（如加班、髒污等），學校仍可由備用口罩來優先支應。但基於公平性及撙節資源原則，需於健保卡註記領用紀錄，此類人員於政府提供口罩期間不得再透過實名制購買口罩。請提供護理人員及司機之身分證字號及生日（西元年月日）資料，並於 109 年 3 月 27 日前回傳護理人員及司機名冊表(如附件) 至 yuting0601@mail.moe.gov.tw(免備文)，現正辦理中。	
--	--	--	--

二、補充報告

(一) 人事室熊主任

1. 有關體溫量測排班，因近日氣溫升高，有同仁在值班時熱衰竭；在彙整值班同仁的反饋意見後，人事室有提出有關排班調動方案於今日提案進行討論。
2. 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 3 月 20 日表示，自台灣時間 3 月 21 日零時起提升全球旅遊疫情建議至「第三級」(警告：Warning)，國人應避免所有非必要之出國旅遊，自國外入境者，需進行 14 天居家檢疫。
3. 教育部 109 年 3 月 18 日臺教高通字第 1090041277 號函，請大專校院避免教職員工生非必要或非急迫之出國。(教職員出國務必請依規定辦理請假申請，並敘明出國地點，於寒暑假期間出國者亦同；再次提醒各位師長，未兼行政職出國仍須先行簽准。)
4. 針對本校防疫第一線工作人員確診相關保險，已奉簽准；本校與國泰人壽簽署相關醫療險，刻正轉發相關師長同仁資料填覆中。

(二) 教務處施教務長

1. 教育部於 3 月 19 日發佈大專校院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採遠距教學注意事項(<http://www.fju.edu.tw/ncov/file/20200320.pdf>)，載明「...學校遇確診病例或其相關接觸案例：學校得即時啟動將實體課程改為遠距教學，並同步通報本部...(略)」，是以在此提醒各位師長，可事先規劃熟悉操作，但請勿擅自啟動實施遠距教學。
2. 本學期延後開學 2 週，教務處已收到全校各位老師的補課安排；並且自本週夜間即有班級開始進行補課，謝謝各位老師的支持。
3. 考試方式老師可採遠距考試，學校不會限制；但考試週第 9 週與第 18 週仍要上課。
4. 本學期安心就學方案已經啟動，目前申請實施計有 61 人次，預計配合課程有數百門，且學校會依據學生需求與申請隨時再增加通知，非常謝謝各位老師的配合與支持。

(三) 學生事務處黃學生事務長(以下簡稱學務處)

1. 截至 3 月 24 日止本校接受新冠病毒採樣共計有 12 人次，其中 11 人採樣結果為陰性，另有 1 人等待結果中。
學校台灣籍學生居家檢疫有 3 人，自主管理有 51 人；目前居家檢疫還

未結束的計有 2 人，自主管理還未結束的有 9 人。

國際生部分自主管理有 19 人，目前還未結束的有 2 人。

提供資訊給全校師長參考，讓師長瞭解即使學校防疫做得很好，但仍有師生在檢疫的狀態。

2. 學務處軍訓暨校安中心會在每日中午回報教育部本校居家隔離、檢疫、自主管理、出國旅遊史與發燒的人數調查。
3. 本校光華樓從設置為檢疫宿舍迄今計有 8 位學生入住過，目前 8 位檢疫結果皆為陰性。

(四) 總務處李專門委員

已有多起校外人士於防疫期間以各種理由進入校園，請體溫量測站同仁要求對方出示證明資料或證件，以強化過濾。

(五) 國際事務處曾國際長(以下簡稱國際處)

本校華語教學中心目前有 30 位外籍生就學，因為沒有居留證 (A.R.C) 所以沒有辦法買到口罩，為保護師生健康，是否可請學校提供口罩使用？

(六) 行政副校長劉副校長

依據教育部 109 年 3 月 24 日臺教高通字第 1090038359 號函，請大專校院全面暫緩游泳課程；有關體育系游泳必修課程，請研議暫緩。

(七) 學務處衛生保健組林組長

1. 因應 4 月 2 日連續假期，衛保組與計網中心已規劃本校「學生第三次健康聲明調查表」，請學生於春假返家時填寫。請各院系所師長協助宣導，請學生誠實通報，並於返校前完成填答。
2. 請各位師長再次宣導，請學生非必要避免出國；如獲悉有學生出國者，請向學校通報俾後續進行追蹤。
3. 如各院系所有實習生返國或有交換生來台，請主動告知，俾掌握即時資訊。

(八) 學術副校長王副校長

資訊學院預定於 5 月份辦理研討會，目前因應防疫已經確定取消開幕與閉幕式，採用線上發表方式，並且不收取費用。

(九) 附小葉校長

1. 附小落實每日消毒與量測體溫措施，並於每週二召開防疫會議。
2. 依照教育部規範訂定相關防疫工作計畫，如需補課：低年級採實體補

課、中高年級實體補課佔 50%；同時辦理教師增能研習，提早做好準備。

三、主席裁示

- (一) 本校體溫檢測站平均每天體溫量測人次約 8,500 人，天氣隨季節變換日漸炎熱，非常感謝各位行政同仁的支持與協助，也在此向辛苦的輪班同仁致意。
- (二) 國內日前有請假不實私下出國的案例，後續可能會面臨行政處分；不論平日或防疫期間，請每一位教職同仁落實並完備其請假流程。
- (三) 教育部針對遠距教學明訂其注意事項，旨於保障學生的受教權；但師長如能提前熟悉操作，也有助於疫情擴大時的緊急應變。陳正佑主任針對境外生所作的超前佈署，還有上週至本週夜間許多老師的補課，都是對學校防疫的支持與對學生的受教權維護，謹在此致上謝意。
- (四) 有關黃學務長的補充報告，也請屏師校區的各位師長同仁與同學無須擔心，學校光華樓安全措施作得很週全，且每一棟建築之間都有其間距，可確保檢疫宿舍之安全性。也在這裡感謝學務處與各相關單位這段時間所有人的努力，讓檢疫工作能夠落實，並保障了學校師生的健康安全。
- (五) 學校收到民眾針對疫情期間無法進入校園的陳情，為了維護校園整體安全性，一切以防疫為優先。
- (六) 因為防疫作業而縮減學校進出動線，陸續個人與多位老師皆發現學生有爬牆行為，個人在第五次會議時已經提過：**「大學生要有大學生沒有的氣質，但不能沒有大學生的氣質。」**謹在此再次勉勵，希望每一位同學能不負身為大學生應有之修為涵養及社會責任。
- (七) 有關國際處華語教學中心外籍學生需求，請國際處與學務處討論，並請學務處在資源許可的前提下盡量給予協助。
- (八) 有關游泳池暫停對外開放營運，請體育室未來根據疫情變化進行研議，再提對外開放討論。
- (九) 有關體育系大一游泳必修課程暫時停止，並視未來疫情變化，並請根據其科學專業與法令依據再研議課程重啟。
- (十) 春假連假期間，請各位師長彼此注意，如有師生出國返國按照規定須進行 14 天居家檢疫，請務必確實通報。
- (十一) 有關附小配合防疫相關措施規劃，建議並可與家長會徵詢協助。

參、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教務處

- 一、案由：因應疫情滾動修正停課不停學-全校安心就學方案，請討論。
- 二、說明：
 - (一) 依據109年3月19日教育部通報大專校院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採遠距教學注意事項，如附件4-1，p10。
 - (二) 本校因應新冠肺炎停課不停學-全校安心就學方案(草案)如附件4-2，p14。
- 三、決議：照案通過，請各相關單位配合。

提案二

提案單位:防疫小組

- 一、案由：因應新冠肺炎(COVID-19) 疫情，本校部分人員居家辦公啟動時機是否允當一案，提請討論。
- 二、說明：
 - (一) 為因應新冠肺炎防疫需求，並順利推動校務工作，本校訂定「本校因應新冠肺炎疫情部分人員居家辦公人員工作規範」(如附件 5-1、2，p18、23)，業提 109 年 3 月 19 日本校新冠肺炎(COVID-19)因應措施研議工作小組第五次會議通過，並於 109 年 3 月 23 日於屏商校區及民生校區辦理本校部分人員居家辦公工作規範說明會二場次，分別有 57 人及 89 人參加。
 - (二) 鑒於近日部分機關(構)已有確診個案，採取針對確定病例之非直接接觸者，如機關員工認為仍有風險或身體不適，主動敘明理由，核准後居家辦公。另機關員工若有同住親友入境者，自該名家人入境日起算，應居家辦公 14 天。
 - (三) 又依行政院為利政府持續運作，以 line 提醒請注意配合事項：
 - 1. 機關同仁(尤其於 109 年 2 月以後具國外旅遊史者)若有發燒、咳嗽、呼吸困難、喉嚨痛等任何身體不適症狀，請儘速前往就醫；在未確認病症前不宜再進入辦公室辦公，更不可參加會議、聚餐、社團等群聚性活動，但可由機關評估是否讓此同仁居家辦公。

2. 若同一單位或同一辦公空間有 1 位同仁確診，機關應就該同一單位或同一辦公空間其他同仁，立即啟動異地辦公或居家辦公機制；至於是否擴及整個機關實施上開異地辦公或居家辦公，請首長依狀況自行判斷。

(四) 為即時因應疫情，擬依行政院提醒配合事項及參採上開機關因應作為，擬處本校以下防疫作法：

1. 確定病例之非直接接觸者，如本校教職員工認為仍有風險或身體不適，得敘明理由，簽經單位主管同意並奉第一層核准後居家辦公。
2. 本校教職員工若有同住親友入境者，自該名家人入境日起算，應主動簽奉至第一層核准後，居家辦公 14 天。
3. 本校教職員工（尤其於 109 年 2 月以後具國外旅遊史者）若有發燒、咳嗽、呼吸困難、喉嚨痛等任何身體不適症狀，在未確認病症前不宜再進入辦公室辦公，更不可參加會議、聚餐、社團等群聚性活動，除自行請假休息外，可簽經單位主管同意並奉第一層核准後居家辦公。
4. 若同一單位或同一辦公空間有 1 位同仁確診，針對該同一單位或同一辦公空間其他未與確定病例接觸同仁，該單位應簽奉第一層核准後立即啟動異地辦公或居家辦公機制；擬暫不擴及全校實施異地辦公或居家辦公，如有單位擬實施，得簽奉第一層核准後施行。

(五) 提請本會議審議通過後公告全體教職員工。

三、決議：

(一) 原則通過。

(二) 請人事室依執行方式與標準另製表提供主管做為參考依據，使本案具明確性與可執行性。

(三) 另本案有關簽到，目前規劃以紙本作業。同時，計網中心刻正進行校內 VPN 測試，未來可依帳號由校外連結至校內個人電腦進行簽到。俟測試完成後另進行通知。

提案三

提案單位：總務處保管組

一、案由：擬徵用行政及學術單位筆記型電腦，因應替代辦公場所啟動之需，提請討論。

二、說明：

- (一) 新冠肺炎(COVID-19)目前疫情嚴峻，隨時有可能啟動替代辦公場所，然因網路線架設無法即時因應，建議替代辦公場所若無網路線，以筆電連接 Wifi 辦公。
- (二) 經統計行政及學術單位(扣除主管)保管之筆電數量如附件 6(p25)，建議徵用筆電供於替代辦公場所辦公且無電腦設備之同仁使用。

三、決議：

(一) 原則通過。

(二) 另請總務處進行補充規劃：

- 1. 統計全校行政及學術單位筆記型電腦總數量。
- 2. 與相關單位研訂替代辦公啟動機制。
- 3. 擬定徵用辦法 (含規劃筆記型電腦徵用時程，可配合防疫 2 週進行滾動式修正)。
- 4. 後續請總務處另進行調查，確認單位可提供之數量。

(三) 另請計網中心針對本校行政與學術單位視訊設備進行盤點與了解，並規劃後續安裝協助。

提案四

提案單位：學生事務處學生活動發展組

一、案由：因應新冠肺炎防疫考量，於 109 年 6 月 7 日（星期日）辦理 108 學年度畢業典禮相關活動流程規劃，請討論

二、說明：

（一）依據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於109年3月5日發布「COVID-19(武漢肺炎)」因應指引：公眾集會，如附件7-1(p29)。

（二）提出活動調整規劃草案3項，如附件7-2(p35)。

（三）因應典禮所需之場佈、設計等規劃，需與外包廠商規劃並簽約，攸關經費支出使用，擬於4月17日（星期五）以前確認定案，並開始接洽簽約，請師長同意。

三、決議：

（一）本案於本次會議緩議。

（二）請學務處召開畢業典禮籌備會一籌並進行研議與討論，再提送防疫工作小組會議。

提案五

提案單位：學生活動發展組

一、案由：因應嚴重傳染病肺炎（COVID-19）之疫情，擬定國立屏東大學學生社團活動防疫措施，請討論。

二、說明：

（一）為因應嚴重傳染病肺炎（COVID-19）之疫情，本校學生活動發展組為確保校園公共衛生安全，依據大專校院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工作綱要以及本校防疫政策，擬定學生社團防疫措施，提供各社團進行活動時參考，以維校園防疫及學生社團安全。

（二）檢附國立屏東大學學生社團活動防疫措施如附件 8，p36。

三、辦法：提請本次會議審議通過後實施。

四、決議：

（一）請明訂申請最遲提交時間，避免學生因提交過遲活動規劃無法及時反應；並請另規劃申請流程。

（二）請學生議會協助宣導社團週知。

提案六

提案單位：人事室

一、案由:有關體溫量測排班班次變更案，請討論。

二、說明:

(一) 為配合勞基法勞工每工作 4 小時，須休息 30 分鐘之規定，中午時段均由編制內職員輪值，因編制內職員較助理之人數少，輪值頻繁，天氣日漸炎熱，為減輕同仁的負擔，奉准自第五週起(109.3.30~)調整各時段值勤之時間如下：

1. 上午班：7：30-11：00(3.5 小時，延長半小時)。

2. 中午班：11：00-14：00(3 小時，縮短半小時)。

3. 下午班：14：00-18：00(4 小時，維持原時間)。

(二) 天氣日漸炎熱，近日輪值同仁出現身體不適狀況，為避免輪值同仁發生中暑情事，經與學務處衛保組討論，配合學生進出校門時間，擬變更體溫量測排班班次，自第六週起(109.4.6~)調整各時段值勤之時間及加班時間如下：

1. 第一班：07：30-10：30(3 小時，縮短半小時)。

2. 第二班：10：30-12：30(2 小時)。

3. 第三班：12：30-14：30(2 小時)。

4. 第四班：14：30-18：00(3.5 小時，縮短半小時)。

(三) 各時段輪值不再區分編制內職員或助理，均核予加班 1 小時，惟適用勞基法同仁請配合每工作 4 小時休息 30 分鐘之規定，於工作時間內自行調配休息時間。

三、決議：

(一) 照案通過。

(二) 請教務處提供夜間輪班班表、請學務處提供宿舍輪班班表，並請人事室參酌檢視是否核給加班時數。

肆、臨時動議：因應新冠肺炎，試行分區異地辦公結果分享——總務處。

伍、主席結語：

- 一、感謝總務處的率先試辦與經驗分享，並請計網中心著手研議異地辦公 IP 設定與簽到等問題並克服。
- 二、請各單位主管就視訊會議進行預備作業，以隨時因應疫情態勢演變。
- 三、防疫工作小組會議調整為每週召開一次，俾隨時掌握疫情與校內因應配套。
- 四、今日防疫會議的召開，希望能讓各行政與學術單位瞭解目前校內防疫的規劃與推動，並給予相關支持配合。再次感謝各位。

陸、散會：同日下午 3 時 3 0 分。

國立屏東大學第 60 次行政會議 簽到表

國立屏東大學新冠肺炎(COVID-19)因應措施研議工作小組第六次會議 簽到表

時間：109 年 3 月 26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整

地點：本校屏商校區圖資大樓 12 樓 1207 會議室

主席：古校長源光

一、出席人員

序號	單位	職稱	姓名	簽到處
1	校長室	校長	古源光	古源光
2	行政副校長室	副校長	劉英偉	劉英偉
3	學術副校長室	副校長	林曉雯	林曉雯
4	學術副校長室	副校長	王隆仁	王隆仁
5	教務處	教務長	施百俊	施百俊
6	進修推廣處	副教務長 處長	鄭經文	鄭經文
7	學生事務處	學務長	黃名義	黃名義
8	總務處	總務長	陳永森	李東泰
9	秘書室	主任秘書	劉英偉 (行政副校長代理)	劉英偉
10	研究發展處	研發長	侯雅齡	侯雅齡
11	國際事務處	國際長	曾耀霆	曾耀霆
12	圖書館	館長	邢广民	邢广民

序號	單位	職稱	姓名	簽到處
13	實習就業輔導處	處長	許蔚農	許蔚農
14	體育室	主任	林耀豐	林耀豐
15	通識教育中心	主任	賀瑞麟	賀瑞麟
16	計算機與網路中心	主任	許良政	許良政
17	師資培育中心	主任	楊智穎	楊智穎
18	主計室	主任	周孟觀	周孟觀
19	人事室	主任	熊學敏	熊學敏
20	教育學院	院長	楊智穎	楊智穎
21	教育學院	副院長	陳新豐	陳新豐
22	理學院	院長	林春榮	林春榮
23	理學院	副院長	林瑞興	林瑞興
24	人文社會學院	院長	簡光明	簡光明
25	人文社會學院	副院長	賀瑞麟	賀瑞麟
26	資訊學院	院長	王隆仁	王隆仁
27	資訊學院	副院長	黃鎮淇	黃鎮淇

序號	單位	職稱	姓名	簽到處
28	管理學院	院長	曾紀幸	曾紀幸
29	管理學院	副院長	劉素芬	劉素芬
30	國際暨創新學院	院長	施百俊	施百俊
31	教育行政研究所	所長	劉鎮寧	劉鎮寧
32	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	主任	黃素雲	黃素雲
33	教育學系	主任	李雅婷	李雅婷
34	幼兒教育學系	主任	陳惠珍	陳惠珍
35	特殊教育學系	主任	黃秋霞	黃秋霞
36	特殊教育中心	主任	黃玉枝	黃玉枝
37	社區諮商中心	主任	王大維	陳靜玲 (公假，請陳靜玲行政組員代理)
38	科普傳播學系	主任	鄧宗聖	許華書 (公假，請應用物理系許華書主任代理)
39	應用化學系	主任	陳皇州	陳皇州
40	應用數學系	主任	鄭昌源	鄭昌源
41	應用物理系	主任	許華書	許華書
42	體育學系	主任	涂瑞洪	涂瑞洪

序號	單位	職稱	姓名	簽到處
43	中國語文學系	主任	余昭玫	余昭玫
44	社會發展學系	主任	李錦旭	李錦旭
45	英語學系	主任	張淑英	張淑英
46	視覺藝術學系	主任	林大維	林大維
47	音樂學系	主任	黃勤恩	黃勤恩
48	文化創意產業學系	主任	葉晉嘉	葉晉嘉
49	應用日語學系	主任	郭碧蘭	郭碧蘭
50	應用英語學系	主任	潘怡靜	潘怡靜
51	客家研究中心	主任	黃露鋒	黃露鋒
52	原住民族教育研究中心	主任	羅永清	羅永清
53	電腦與通訊學系	主任	顏楠源	顏楠源
54	資訊科學系	主任	蔡進聰	蔡進聰
55	資訊工程學系	主任	莊作彬	莊作彬 (請假，請資訊管理學系戴逸民主任代理)
56	資訊管理學系	主任	戴逸民	戴逸民
57	商業自動化與管理學系	主任	李國榮	李國榮

序號	單位	職稱	姓名	簽到處
58	行銷與流通管理學系	主任	吳國強	吳國強
59	休閒事業經營學系	主任	林劉淑娟	林劉淑娟
60	不動產經營學系	主任	張桂鳳	張桂鳳
61	企業管理學系	主任	廖曜生	廖曜生
62	國際貿易學系	主任	潘怡君	潘怡君
63	財務金融學系	主任	陳正佑	陳正佑
64	會計系	主任	周國華	周國華
65	附設實驗小學	校長	葉運偉	葉運偉

二、列席人員

序號	單位	職稱	姓名	簽到處
1	學生代表	學生會副會長	劉庭瑜	劉庭瑜
2	學生代表	學議會議長	沈宗穎	沈宗穎
3	學生代表	進修部 學生會會長	林家豪	
4	學生代表	進修部 學議會議長	康鈞陽	
5				

序號	單位	職稱	姓名	簽到處
6	糧食組	行政組員	黃千惠	黃千惠
7	生輔組	組長	印秋芳	印秋芳
8	秘書室	行政組員	林三義	林三義
9	事務組	技正	劉俊麟	劉俊麟
10	"	組長	張淑瑛	張淑瑛
11	校安中心	主任	黃燕女	黃燕女
12	"	行政組員	林士方	林士方
13	秘書室		廖	廖晉珍
14	衛生組			邱紹運
15	生動組		林育諱	林育諱
16	畢聯會		邱紹鈞	邱紹鈞
17	學生代表			邱紹鈞
18	學習中心		張普惠	張普惠
19				
20				

